

##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阳集团”）的《回复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

经亿阳集团核查，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与亿阳集团债权转让纠纷，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，争议债权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5700 万元整。

2017 年 9 月 21 日，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根据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申请，将亿阳集团持有的公司（证券简称：亿阳信通，证券代码：600289）股票 207,573,483 股（其中限售流通股 64,459,419 股、无限售流通股 143,114,064 股）司法冻结，占其持有公司股票的比例为 100%。本次司法冻结期限为三年。

#### 二、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亿阳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，共持有公司股票 207,573,48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2.89%，其中 207,522,613 股股票已经办理质

押登记手续，占其持有公司股票的比例为 99.98%，因此本次司法冻结比例为 100%。由于上述债务纠纷本金金额较小，目前亿阳集团正积极与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协商，争取早日解除对公司股票的司法冻结。亿阳集团在回复函中表明，本次股份被冻结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实际影响。

上述亿阳集团相关股权被司法冻结事项与公司无关，尚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造成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，按照法律、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/>)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26日